

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

2018年度部门决算

一、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概况

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系于2016年根据《关于印发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诸编(2015)38号），新设立的负责落实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的保护、建设、发展各项工作任务诸暨市政府正科级派出机构。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湿地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2、根据诸暨市的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编制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其他重要的专项规划，拟订湿地公园的总体开发和发展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负责湿地公园规划区内各项生态保护和利用工作；组织实施湿地公园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基础设施配套、生态旅游开发及其它项目。

4、负责做好湿地资源的普查、实验和评价工作，保管湿地保护、管理和研究工作中获得的各项成果、数据和资料。

5、负责开展湿地科普知识的宣传教育活动，参与国际国内湿地保护与利用的交流与合作。

6、根据《浙江省湿地保护条例》有关规定，受林业、

农业、环境保护、水利、国土资源、建设等部门委托，按照各部门相应的职责做好各项执法管理工作。

7、制定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各项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8、协调做好土地征用、政策处理等工作。

9、负责争取、筹措湿地保护、修复、建设和管理资金。

10、对授权经营的白塔湖渔业资源和白塔湖生态旅游资源等进行管理、合理开发和综合利用。

11、完成市委、市政府或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包括：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本级决算。

二、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722.57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53.82 万元和 753.83 万元，各下降 67.6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有中央财政专项收支 365 万元和其他收支（浙江白塔湖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景点门票）260 万元，另外 2018 年有人员调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61.2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361.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61.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总收入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61.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08 万元，占 72.82%；项目支出 98.2 万元，占 27.1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22.57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53.82 万元和 753.83 万元，下降 67.6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有中央财政专项收支 365 万元和其他收支（浙江白塔湖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景点门票）260 万元，另外 2018 年有人员调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53.83 万元，下降 67.6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有中央财政专项收支 365 万元和其他收支（浙江白塔湖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景点门票）260 万元，另外 2018 年有人

员调出。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58 万元，占 5.9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6.78 万元，占 1.88%；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313.73 万元，占 86.84%；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9.2 万元，占 5.3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1.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2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增幅较大，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15.71万元，2018年决算为15.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9%，主要原因是2018年有人员调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6.28万元，2018年决算为6.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5%，主要原因是2018年有人员调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3.66万元，2018年决算为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6%，主要原因是人员医保基数调整。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4.58万元，2018年决算为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56%，主要原因是2018年有人员调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湿地保护（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272.88万元，2018年决算为31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7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增幅较大。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0.5万元，2018年决算为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主要原因是临聘人员工资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17.46万元，2018年决算为19.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7%，主要原因是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3.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6.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预算数等于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安排。

（八）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94%，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的人次大幅减少。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占 100%，与 2017 年度相比，减少 2.23 万元，下降 49.23%，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的人次大幅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安排。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安排。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2018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 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94%。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公务人员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接待支出大幅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42 批次，累计 427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组织开展了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5 个，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8.2 万元，占项目资金预算总额的 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湿地环境维护费”及“宣传推介费”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湿地环境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通过生态放养达到湿地生态系统平衡的绩效目标；二是通过环境维护达到白塔湖湿地公园生态环境保护 and 周围群众满意度提升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未发现

问题。

宣传推介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达到扩大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的绩效目标；二是推动当地旅游产业的发展。项目自评未发现问题。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3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5 万元，下降 15.2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有人员调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是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是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湿地保护（项）：是反映天然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

纳的住房公积金。